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立案告知书

杨彦凤：

因涉嫌借证券账户违法违规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稽查总队依法对你进行立案调查。

因多次与你联系未果,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立案告知书》(证监立案字03720220034号)。请于公告之日起60日内,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前来中国证监会稽查总队配合调查,逾期视为送达。

联系电话:010-88061074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9号富凯大厦

办公时间:周一至周五8:30-11:30,13:30-17:00

中国证监会稽查总队 2022年8月5日

上海法院自主网络司法拍卖公告

上海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近期将举行网络司法拍卖,竞买人即日起在相关网络拍卖平台查阅拍卖信息,并向拍卖辅助机构咨询了解详情,在规定时间内办理网上报名并支付保证金。

拍卖标的: 上海三盛宏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质押给凌某的中昌大数据股份有限公司1287万股股流通股股票

起拍价: 1770.91万元; **市场价:** 2213.64万元;

保证金: 350万元; **增价幅度:** 10万元及其倍数。

拍卖平台: 淘宝网(www.taobao.com)

拍卖时间: 2022年8月19日10时至2022年8月22日10时止(延时除外)

拍卖辅助机构: 上海技术产权拍卖有限公司

联系人: 高先生 17717399921 021-63166131

证券代码:000776 证券简称:广发证券 公告编号:2022-075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就2022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1,108.01亿元,借款余额为2,616.63亿元,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借款余额为2,851.82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235.19亿元,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21.23%,超过20%。

二、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合并口径)

(一)银行贷款

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银行贷款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3.89亿元,主要系短期借款的增加。

(二)公司信用类债券、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债券余额较2021年末减少128.62亿元,主要系公司债券及金融债到期偿还。

(三)其他借款

截至2022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借款余额较2021年末增加359.92亿元,主要系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增加328.22亿元。

三、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上述新增借款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稳健,目前所有债务均按期付息,上述新增借款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上述财务数据根据2021年末相关数据外均未经审计,敬请投资者注意。

特此公告。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八月五日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125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本次发行规模为25,000,000股,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5,000,000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规模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0,000,000股,占本次初始发行规模的40.0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8月8日(周一)9:00-12: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网址为https://www.p5w.net)、中证网(网址为https://www.cs.com.cn/roadshow)

3.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s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8月5日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告书
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2年8月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s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s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tcn.com)和证券日报网(www.zqrb.cn)。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魅视科技

(二)股票代码:00122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100,000,000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25,00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该市场具有一定投资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主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方华

联系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662号金融城

绿地中心9层

电话:020-89301789

联系人:江柯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行):景忠

联系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联系电话:010-85127883

保荐代表人:李运,胡涛

发行人: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8月5日

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票代码:002863,本公司股票简称:凯格精机或“发行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东莞市凯格精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规范》、《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向询价对象询价,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发行与承销特别规定》、《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证券承销规范》、《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发行人和保荐机构